

高职建筑装饰工程技术专业课程体系改革研究

王 焯

(江苏城市职业学院,江苏 南京 210019)

摘要:基于工学结合一体化的课程开发理念,对当前高职建筑装饰工程技术专业课程体系进行分析,从专业目标定位、课程体系、课程内容、课程实施等方面展开研究,对课程体系改革中遇到的共性问题进行了探索。

关键词:高职教育;建筑装饰;课程体系;课程改革

中图分类号:TU767-4 **文献标志码:**A **文章编号:**1005-2909(2011)01-0051-04

当今高职教育改革如火如荼,开办建筑装饰工程技术专业的高职院校也多在进行不同层面的人才培养模式改革探索,且各具特色。人才培养模式改革的核心最终将落实到课程改革上。“课程建设宜向一个精干、有活力和具有鲜明特色的方向发展,课程体系的整合是特色专业建设的关键之一。^[1]”除了专业发展的历史沿革对课程体系的影响之外,区域经济和人才需求状况决定的人才培养目标差异也直接影响到课程体系的构建。在此基础上的美术类课程的定位问题、装饰材料和装饰构造以及装饰施工工艺等内容的一体化重构问题,实训内容设置问题也是专业教学改革共同关心的问题。文章将对课程体系改革的问题进行研究,提炼出几个具有共性的关键问题分别进行讨论。厘清这些关键问题,将有助于课程改革的顺利进行。

一、专业培养目标定位问题

专业培养目标定位是人才培养模式改革的首要问题,也是课程改革的重要依据。通过行业、企业调研和毕业生就业追踪综合分析确定专业培养目标的方法已经被广泛接受和使用,鉴于专业培养目标的重要性,必须对其进行深入的研究。

(一)现状分析和比较

建筑装饰工程技术专业在教育部《普通高等学校高职高专教育指导性专业目录》中属于土建大类中的建筑设计子类,但是专业目录并未详细界定专业培养目标。通过新一轮“工学结合”人才培养方案的研究和制定,各高职院校对于专业培养目标定位基本形成共识,即培养建筑装饰企业设计、施工和管理等生产一线的高技能人才。但是根据区域经济特点和各自的办学特色,一般又把专业培养目标细化为装饰设计主导型、装饰设计和装饰施工并重型、装饰施工主导型和全能型等类型。

(二) 面临的问题

面临的主要问题在于:(1)装饰设计主导型与专业目录中同属建筑设计类的室内设计技术专业在培养目标上加以区分和界定的问题。采取艺术类招生方式(有美术加试)将影响到专业培养目标定位。(2)装饰设计和装饰施工并重型及全能型将遇到学时偏紧的问题,在有限的学时内,在何种程度上注重设计和施工两个方向的全面发展就需要深入研究。(3)装饰施工主导型应该是最契合于专业设置的初衷,但也必须弄清楚装饰设计类课程与装饰施工类课程的关系问题。具体选择哪种类型应从区域、行业发展状况以及企业的人才需求出发,结合职业岗位细分的现状和趋势来进行剖析决定。

(三) 综合分析 with 改进思路

由于历史原因,建筑教育形成了设计和工程的“二元”分离,建筑设计、城市规划等学科在建筑系开设,建筑结构、建筑施工等学科在建筑工程系(土木工程系)开设,这种分离使得各专业在建筑产品“设计与工程”全过程知识中很容易缺失了重要的一极。本科院校在此学科体系藩篱的限制下,很难在短时间内形成设计与工程一体的系统化突破。由于高职建筑教育在很长一段时间沿着着本科教育的学科体系模式,因此这种“二元”分离的影响始终存在。

建筑装饰业作为建筑业的重要组成部分,其发

展过程中对技能型人才的大量需求,很大一部分依赖于高职院校的培养。目前建筑装饰企业按业务类型可分为装饰设计企业、装饰施工企业及装饰设计和施工企业,其业务按市场细分又主要分为居住建筑装饰装修、公共建筑装饰装修、幕墙工程装饰装修。建筑装饰企业有对生产一线“懂设计、能施工、会管理”的技能型人才的强烈需求。设计人才要懂施工工艺才能更好地深化设计,施工人员要懂设计才能更好地实现装饰产品,这对于高职建筑装饰工程技术专业培养“设计与工程”一体的技能型人才创造了条件。

综合以上分析,考虑职业综合能力和职业迁移能力的要求,可以借鉴专业群建设“在低年级时各专业共享专业基础知识,到高年级时再进行相应专业方向的延伸^[2]”的经验,遵循专业岗位的职业成长规律,把专业目标岗位宜定位为“员”级,即以设计员(绘图员)岗位群、施工员(材料员、质检员等)岗位群为主要目标岗位,以造价员(资料员)岗位群为辅助岗位。考虑建筑装饰工程技术专业和室内设计技术专业的区分,建筑装饰工程技术专业可定位于培养初步的建筑装饰设计能力和全面的装饰施工能力为核心目标,兼顾以业务承揽为中心的造价、施工组织设计能力的培养,在高年级根据个人意愿进行全面的設計能力或工程项目管理能力的深化(图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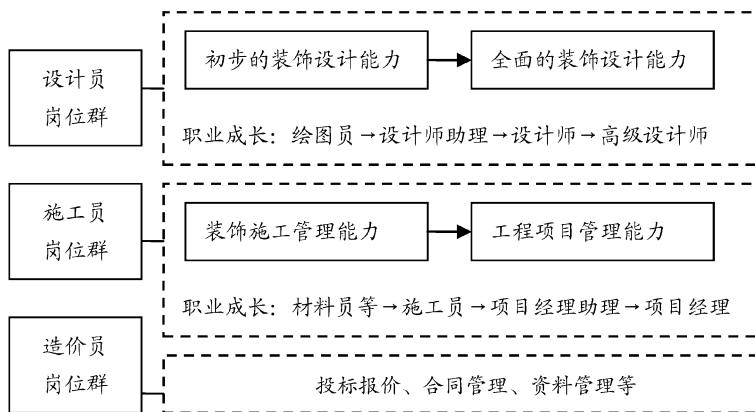


图1 培养目标分析

二、课程体系的重构问题

课程体系是课程的总体设置与安排,体现课程与课程之间的协作关系。目前高职教育普遍采用工作过程系统化的“典型工作任务”分析法来确定学习领域课程,即使培养目标相同也未必得出完全相同的课程,这正是高职教育特色和魅力的体现。在高职课程改革中,通常以专业培养目标为核心,对传统偏向学科教育的课程体系进行解构,并用典型工作任务转化后的学习领域对课程体系进行重构,同时加强实践课程及理论与实践一体化课程的建设。

(一) 课程体系分析

课程的结构和排序决定了课程之间的内在逻辑,高职教育的课程结构一般应遵循职业成长和认知规律。传统的高职课程体系结构类似于本科,通常由公共课、专业基础课、专业课、选修课组成。基于工作过程系统化的高职课程体系显示了新的结构特征,相应地课程体系由公共素质课、职业基础课、职业主干课、职业拓展课构成。公共素质课由教育主管部门规定的文化和思想课和支持专业职业课学习的非专业课构成;职业基础课是职业核心课

程学习的铺垫,可以不是学习领域课程,但是如果其针对某一具体岗位则最好设计为学习领域课程;职业主干课针对专业面向的核心岗位设计,一般对应于核心岗位或核心岗位的典型工作任务之一,通常设计为学习领域课程;职业拓展课是为了从核心岗位上上升到更高一级岗位或者进行职业迁移的要求而设计。

(二)课程体系结构比较

各高职院校的建筑装饰工程技术专业课程体系改革的总体思路差别不大,但在具体的课程体系结构上存在很大差异。下面列举两个典型案例进行分析:(1)对于全能型的专业培养目标,有的采用施工岗位—设计岗位—管理岗位作为职业成长的过程,相应地把施工能力作为基础、设计能力作为进阶、管理能力作为职业发展的更高层次,以此思路形成的课程体系的排序就是“施工课程—设计课程—管理课程”的序列。显然,把施工课作为设计课的基础以及施工能力作为设计能力的基础在实践的逻辑上有一些牵强。(2)对于装饰施工主导型的专业培养目标,有的采用“职业基础课—职业岗位课—职业拓展课”的课程体系结构,但是把设计类课程、构造与施工课程统统划入职业基础课,职业岗位课只包含若干分项工程施工,而在职业拓展课中又包含了电脑效果图表现,总体结构在逻辑上不够清晰,另外职业

岗位课强调工种实操也未必恰当。对于装饰设计主导型的专业培养目标,由于采用的学校较少,在此不做比较性探讨。

(三)综合分析和思考

通过对专业培养目标中职业岗位面向和职业成长历程的分析,可以与企业专家共同确定对应的典型工作任务,然后对典型工作任务进行教学化处理,转化为学习领域课程,综合处理课程的关系和排序后形成课程体系。课程体系应该围绕核心就业岗位的能力要素,适当考虑向相关岗位的职业迁移能力,按照能力递进(新手—熟手—专家)的模式进行编排。例如,在职业基础课模块中,职业认知类课程可以安排建筑构造、设备、装饰材料认知,识图与绘图课程安排制图、手绘、计算机绘图等课程,第1学年暑期可以安排材料员、绘图员等岗位实习。在职业主干课模块中,可在基础设计类课程中安排居住建筑装饰设计,训练学生的基本设计能力,在施工技术类课程中按分部分项工程来设置课程,训练学生的施工管理能力,在业务承揽类课程中按装饰工程承揽过程安排招投标、工程造价、组织设计等课程,第2学年暑期可以进行设计、施工和造价岗位的实习。在职业拓展模块中可以设置装饰设计、装饰施工等方向供学生根据自身情况自主选择,最后的顶岗实习和毕业设计亦按不同的方向开展(图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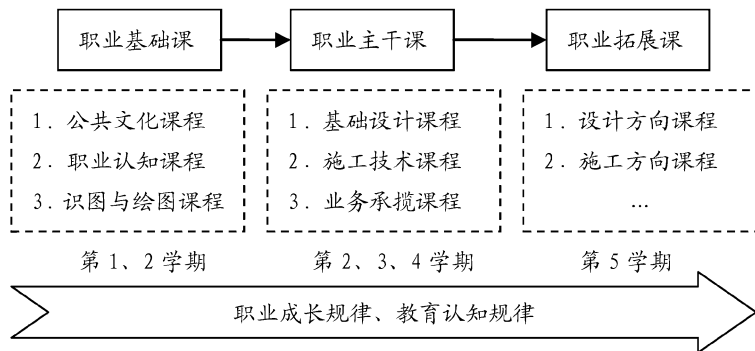


图2 课程体系分析

三、课程内容的更新问题

课程内容的更新是重构课程体系改革的重要内容。“工学结合一体化课程按照工作过程系统化原则来实施,课程应满足两个要求,即工作过程要素的全面性和工作过程结构的完整性。^[3]”建筑装饰工程技术专业必须围绕专业培养目标和课程体系结构重新分析和组织课程内容。

(一)美术类课程内容的重新定位

近年来,有关美术类课程在高等建筑教育中的作用问题有一些争论,而在建筑装饰教育领域并未见过多的研究。高职建筑装饰工程技术专业的美术

教育曾经遵循类似于艺术教育的标准,与职业主干课脱节。但只需以职业教育的视角稍加剖析就可以发现问题,建筑装饰工程技术专业并不是以培养画家或艺术设计师为目的,美术类课程服务于建筑装饰教育的作用主要是提高学生审美鉴赏力,增强他们的空间造型能力和色彩、质感的感知与综合能力。

依据以上定位,建议将传统的美术(素描和色彩)课程与装饰造型基础课程(平面构成、色彩构成、立体构成)进行整合,合并为“建筑造型训练模块”,作为职业认知课程之一,其主体内容涵盖素描、色彩

和三大构成,但练习的内容应结合职业主干课的需求重新进行设计。例如,素描可以结构素描的练习为主;色彩练习可以侧重于色彩归纳;平面构成可以结合建筑立面或天花平面的案例进行分析;色彩构成可以结合材料色彩质感运用进行训练;立体构成可关注使用不同材料的模型制作训练等等。

(二)建筑装饰材料内容的串接

材料作为建造的物质基础,不管是装饰设计岗位还是装饰施工岗位,建筑装饰材料都应是其工作任务中的第一要素。传统课程体系中单列的建筑装饰材料课程很难概括装饰材料知识在专业能力培养中的全方位作用。有的高职院校把建筑装饰材料与装饰构造和施工工艺合并为一门课程,较好地解决了材料与建造脱节的问题,但是,往往容易忽略建筑装饰材料在专业基础和装饰设计能力培养过程中的要求。

解决建筑装饰材料课程的问题也许需要换一种思维。以职业教育的应用性为出发点,建筑装饰材料不是作为研究的对象,而是作为应用的对象,而且是贯穿于整个工作过程。因此,在建筑装饰工程技术专业的人才培养中,建筑装饰材料在内容上也应该是贯穿于整个教学过程,只是不同的课程关注建筑装饰材料的不同侧面。例如,可在职业认知类课程中设置建筑装饰材料应用实务课程,课程内容和要求与材料员岗位对接;在装饰设计类课程中强调材料的选择;在装饰施工类课程中强调材料的构造与工艺等。

(三)构造和施工类课程的一体化改造

为了避免教学内容的重复、构造技术与施工工艺脱节等弊端,装饰构造课程和装饰施工课程的一体化整合已经渐成建筑装饰工程技术专业教育者的共识,但在具体的课程内容划分上存在差异。一种

做法是把建筑构造与施工整合为一门课程,但是因为内容较多一般需要分在多个学期来实施教学;另一种做法是按分项工程来划分成若干门课程。两种做法在课程内容完整度方面都应包含建筑装饰工程整个施工过程,然而装饰工程的水电改造和设备工程往往被忽视。如果考虑工作过程的完整性和实践教学的实施性,采用按建筑装饰的分项工程来划分成若干门课程的方法应该比较好的选择,即可以划分成装饰工程水电设计与施工、楼地面装饰工程施工、墙柱面装饰工程施工、吊顶装饰工程施工、固定家具制作施工、门窗及细部装饰工程施工等若干课程,把每门课程作为一个完整的工作过程均涉及对应分项工程的装饰材料、构造做法、施工准备、施工工艺、质量标准、工序衔接等内容。

四、结语

服务于区域经济的特点使高职教育走特色化道路成为必然,区域经济和行业发展状况、企业运营和人才需求状况将直接影响专业培养目标的制定。因此,文章对建筑装饰工程技术专业课程体系改革的研究重在描述课程体系的结构和课程内容划分的实践和思考,并未对具体课程的全貌做详细阐述。另外,对于工学结合一体化课程的实施,必须为学习领域课程设计恰当的学习情境,加强校内外实训基地建设,形成工学结合、理实融合的教学环境。

参考文献:

- [1] 张春华,薛华培. 建筑装饰专业特色建设的基本思路[J]. 高等建筑教育,2004,13(4),24-27.
- [2] 王焯. 对室内设计人才培养的宏观思考[J]. 教育与职业,2005(03):34-36.
- [3] 赵志群. 职业教育工学结合一体化课程开发指南[M]. 北京:清华大学出版社,2009.

Curriculum system reform on architectural decoration in higher vocational education

WANG Ye

(The City Vocational College of Jiangsu, Nanjing 210019, P. R. China)

Abstract: Based on the concept of work-learning integration, I analyzed the curriculum system of architectural decoration in higher vocational education, researched on the professional target, curriculum system, course content and curriculum implementation of architectural decoration teaching, and studied common problems in curriculum system reform.

Keywords: higher vocation education; architectural decoration; curriculum system; curriculum reform